

北京肿瘤医院家属楼 10 台电梯更新改造项目

买 方：北京肿瘤医院

卖 方：北京中迅龙臣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5 年 9 月 9 日

签订地：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52 号

电梯更新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北京肿瘤医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52 号
法定代表人：李子禹
联系电话：010-88121122

乙方：北京中迅龙臣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38 号创景大厦 A 座三层
法定代表人：王华斌
项目负责人：汪行江
联系电话：15010372834

甲方计划对其家属楼现有 10 台电梯进行整体更新，乙方具备相应的电梯更新改造资质和技术能力，双方经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电梯更新改造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北京肿瘤医院家属楼 10 台电梯更新改造项目
- 2、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3、项目内容：对阜成路甲 52 号 1 号楼家属楼现有 10 台电梯进行整体更新，涵盖旧梯拆除、新梯安装等工作。
- 4、项目规模：10 台电梯的更新改造。

No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国别	生产厂商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有机房曳引式乘客电梯（消防电梯、无障碍电梯）	MCA-1050-C0105 16 层 16 站 16 门	中国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2	台	218800	437600

2	有机房曳引式乘客电梯（消防电梯、无障碍电梯）	MCA-1050-C0105 18层 18站 18门	中国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4	台	228900	915600
3	有机房曳引式乘客电梯	MCA-825-C0105 18层 18站 18门	中国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4	台	223700	894800
4	有机房曳引式乘客电梯安装、原有电梯拆除服务以及辅助安装服务配合施工	/	/	/	1	项	735600	735600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 2983600.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佰玖拾捌万叁仟陆佰 元整 ）								

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产品技术规格表》

第二条 项目交付时间

1、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 180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其中设备供货周期为 45 天，安装周期为 135 天。

2、本项目计划分批次供货安装，乙方应根据定额工期深化提交详细安装进度表。

3、具体交付时间安排如下：

（1）设备供货：本合同生效后 45 天内，乙方应将全部电梯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2）安装调试：设备到货后，乙方应立即组织安装调试工作，确保在 135 天内完成全部电梯的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第三条 项目交付地点

乙方应将本合同项下的设备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具体地点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

第四条 项目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相关要求

(1) 本项目包含旧设备的拆除与处置，新设备的采购、运输、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安装、调试、检测、质量保证、验收等，设备安装范围及做法需满足图纸要求，能够实现设备功能，通过相关验收并取得运行合格证后交付给甲方。所有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如有）；上述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3)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乙方负责为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等。

(5) 乙方派出有资格、有经验的专业人员对电梯的安装、调试的全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如发现安装调试人员不合格，乙方应按本合同及甲方要求无条件调换，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6) 乙方在拆除和安装电梯过程中，应做好门套、地面、墙面等成品保护，如有破坏，乙方负责修缮并恢复原样。

(7) 在本项目服务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循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确保作业过程安全有序。乙方需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与设备，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工作，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若在服务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事故直接经济损失的赔偿、人员伤亡的救治与补偿、对事故相关方的法律责任等。

同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相关监管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因安全事故给甲方声誉、正常运营秩序等造成负面影响的，乙方还应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间接损失。

2、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1) 乙方对更新改造项目提供 24 个月（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的免费维修保养，设立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和备件库，能够保证电梯安装后的安全运行。

(2) 乙方应按照电梯厂家提供的保养维修细则对电梯进行保养，并做好保养记录，确保电梯始终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停产后 5 年的备件供应，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备件供应不足，影响电梯正常运行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

(4) 乙方应提供 24 小时应急服务，不得收取任何附加费用。如发生困人故障，乙方应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0.25 小时内到达现场；其他故障，乙方应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解决故障，确保电梯尽快恢复正常运行。

3、培训

乙方应向甲方人员提供相关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基本原理、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等：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的培训人数、时间、地点，在培训开始前一个月提出培训计划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2) 乙方应派遣合格的技术人员对甲方进行培训，并承担所派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和租用培训场地等费用。上述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

第五条 验收

1、乙方应保证在发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要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乙方检验的结果和详细要求应在质量证书中加以说明。

2、货物运抵采购项目（标的）交付的地点后，甲方将组织验收，由甲方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的数量、外观、包装、质量、安全、功能及性能等进行验收，项目

验收依据为本合同、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验收小组将根据验收情况制作验收备忘录并签署验收意见。

3、乙方应负责使所供计量仪器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并承担相关费用（包括运费）。若需要，应在检测期间提供备用仪器，以免影响甲方使用。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为含税人民币 2983600.00 元（大写：贰佰玖拾捌万叁仟陆佰元整）。

其中，购买货物部分的价款为含税人民币 2248000.00 元（大写：贰佰贰拾肆万捌仟元整），安装部分的价款为含税人民币 735600.00 元（大写：柒拾叁万伍仟陆佰元整）。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2、支付方式：

（1）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购买货物部分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金额为人民币 674400.00 元（大写：陆拾柒万肆仟肆佰元整）。

（2）货物抵达甲方并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购买货物部分价款的 60%，金额为人民币 1348800.00 元（大写：壹佰叁拾肆万捌仟捌佰元整）。

（3）乙方对货物进行安装，安装结束并经北京市特种设备质量技术监督局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安装部分价款的 95%，金额为人民币 698820.00 元（大写：陆拾玖万捌仟捌佰贰拾元整）。

（4）购买货物部分价款的 10% 以及安装部分价款的 5% 为质保金，货物质量经质量技术监督局验收之日起 2 年内，电梯运行没有发生质量问题的，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购买货物部分价款的 10% 以及安装部分价款的 5%，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261580.00 元（大写：贰拾陆万壹仟伍佰捌拾元整）。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确认金额及内容无误后向，在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乙方未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暂缓付款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设备或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提供的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等要求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负责更换或修复，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更换或修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作为违约金。如因乙方售后服务不到位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因乙方责任导致电梯出现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给甲方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分包或者转包或委托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部分。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0（贰万）元违约金，分包或者转包或委托的情况下，乙方或被委托方仍需对分包或转包的项目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6、因归责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因乙方出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主管部门查处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和法律后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7、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由此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费用，以及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付款达 15 个工作日的，乙方可书面催告甲方付款。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催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仍未付款的，每延迟一日，需支付合同总价 0.3%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应付款项的 10%。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发生的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 7 份，甲方执 5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4、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或比选文件（含招标文件或比选文件补充通知）

(4)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北京肿瘤医院

(盖章)



乙方：北京中迅龙臣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

李永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

郭夏夏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11020101040005730

日期：2015年 9 月 9 日

日期：2015 年 9 月 9 日

1. 轿厢对讲机通讯功能	2. 底坑对讲机通讯	3. 电梯服务支援系统	4. 轿顶对讲机通讯功能		
乘梯安全					
1. 警铃报警功能	2. 门过载保护功能	3. 开门时间自动控制	4. 超载保护功能	5. 超载报警功能	6. 运行次数显示
7. 开门异常自动选层	8. 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	9. 满载直驶运行	10. 开门时间自动调整	11. 智能光幕保护	12. 开关门时间异常保护
13. 轿内超载指示	14. 厅外检修显示功能	15. 当前层轿内按钮重开门功能		16. 厅轿门旁路检测功能	
紧急应对					
1. 停电应急照明功能	2. 消防迫降功能	3. 停车在非门区报警			
舒适贴心					
1. 泊梯功能	2. 无呼自返基站功能	3. 起动补偿功能	4. 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	5. 无效内指令自动消除	6. 召唤按钮粘死检出处理
7. 门停止运行	8. 轿内照明自动控制	9. 轿内通风自动控制	10. 轿内误指令取消	11. 目的层按钮闪亮功能	12. 电梯休眠功能
13. 高效运行控制功能	14. 轿内按钮灯点亮数量限制功能	15. 超载外召自恢复功能	16. 基站手动设定功能		
其他功能：					
1. 五方通话（机房至监控中心的线材线管及铺设工程由用户负责）2. 司机操作功能 3. 消防员专用功能3. 轿门锁 4. 轿内误指令取消 5. 语音报站 6. 预留音视频电缆（机房至监控中心的线材线管及铺设工程由用户负责）7. 电动车识别功能（含摄像头）8. 轿厢侧T89导轨 9. 铸铁对重10. 角铁支架					
其他约定项目：	用户设置 350mm 高的混凝土圈梁，并在厅门门头设置 350mm 高（随井道宽度）的混凝土横梁，代替预埋件用拉爆螺栓由厂家负责；井道壁厚≥200mm；底坑情况：悬空；钢牛腿由安装公司提供				
层门地坎：高强度硬质铝合金，啮合深度不小于15mm。					
轿厢地坎：高强度硬质铝合金。					

电梯编号:	2-1（2#）、3-1（1#）、4-1（1#反）、5-1（2#反）（消防电梯、无障碍电梯）				
电梯型号:	MCA-1050-C0105				
台数:	4台				
载重量:	1050kg				
速度:	1.75m/s				
层站门:	18层/18站/18门				
服务楼层:	B1-F17				
基站:	1层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 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 三相五线制， 交流 380 伏 50 赫兹照明电源： 单相交流 220 伏 50 赫兹				
控制方式:	并联				
制作标准:	Q/RLDT-2020《电梯产品标准》				
井道尺寸（宽×深）:	2100mm×2200mm				
机房尺寸（宽×深）:	以现场实际为准				
井道总高:	以现场实际为准				
提升高度:	以现场实际为准				
顶层高度:	以现场实际为准				
底坑深度:	以现场实际为准				
轿厢内尺寸（宽×深）:	以现场实际为准				
轿厢天花型号:	LM-220， 材质： 镜面不锈钢+发纹不锈钢+LED照明 轿内净高2400mm				
轿厢前、后、侧壁:	304发纹不锈钢（厚度1.5mm）， 后壁扁形扶手， 后中壁镜面不锈钢				
轿厢门:					
轿厢地面:	PVC地板胶				
开门方式:	中分门				
开门尺寸:	900mm×2100mm				
轿厢位置指示器:	单色液晶显示				
轿厢操纵箱:	标准操纵箱（一体化操纵箱，单色液晶显示）+残疾人操纵箱，配盲文按钮				
门套:	304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厚度1.5mm）				
层（厅） 门:	304发纹不锈钢厅门（厚度1.5mm）				
召唤指示器:	标准外呼（层显按钮一体式，单色液晶显示）				
标准功能:					
控制方式					
1.全集选控制运行	2.层高自测定功能	3.轿顶检修操作功能	4.轿内慢速运行功能	5.机房调试操作功能	
系统保护					
1.超速电气保护	2.超速机械保护	3.电动机空转保护	4.故障低速 自救运行	5.故障自动存储	6.同步电梯磁极码静态测试
7.待机定期 自检	8.电动机过载保护	9.故障自动检测	10.位置异常自动校正	11.抗电磁干扰	12.抱闸动作双安全检测
13.智能辅助制动功能	14.轿厢上行超速保护	15.电机节能控制功能	16.变频器自诊断功能		
安全通讯					
1.轿厢对讲机通讯功能	2.底坑对讲机通讯	3. 电梯服务支援系统	4.轿顶对讲机通讯功能		
乘梯安全					
1.警铃报警功能	2.门过载保护功能	3.开门时间 自动	4.超载保护功能	5.超载报警功能	6.运行次数显示

		控制			
7. 开门异常 自动选层	8. 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	9. 满载直驶运行	10. 开门时间自动调整	11. 智能光幕保护	12. 开关门时间异常保护
13. 轿内超载指示	14. 厅外检修显示功能	15. 当前层轿内按钮重开门功能		16. 厅轿门旁路检测功能	
紧急应对					
1. 停电应急照明功能	2. 消防迫降功能	3. 停车在非门区报警			
舒适贴心					
1. 泊梯功能	2. 无呼 自返基站功能	3. 起动补偿功能	4. 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	5. 无效内指令自动消除	6. 召唤按钮粘死检出处理
7. 门停止运行	8. 轿内照明 自动控制	9. 轿内通风 自动控制	10. 轿内误指令取消	11. 目的层按钮闪亮功能	12. 电梯休眠功能
13. 高效运行控制功能	14. 轿内按钮灯点亮数量限制功能	15. 超载外召自恢复功能	16. 基站手动设定功能		
其他功能：					
1. 五方通话（机房至监控中心的线材线管及铺设工程 由用户负责） 2. 司机操作功能 3. 消防员专用功能3. 轿门锁 4. 轿内误指令取消 5. 语音报站 6. 预留音视频电缆（机房至监控中心的线材线管及铺设工程 由用户负责） 7. 电动车识别功能（含摄像头） 8. 轿厢侧T89导轨 9. 铸铁对重10. 角铁支架					
其他约定项目：	用户设置 350mm 高的混凝土圈梁，并在厅门门头设置 350mm 高（随井道宽度）的混凝土横梁，代替预埋件用拉爆螺栓 由厂家负责；井道壁厚≥200mm；底坑情况：悬空；钢牛腿由安装公司提供				
层门地坎：高强度硬质铝合金，啮合深度不小于15mm。 轿厢地坎：高强度硬质铝合金。					

电梯编号:	2-2 (2#)、3-2 (1#)、4-2 (1#反)、5-2 (2#反)				
电梯型号:	MCA-825-C0105				
台数:	4台				
载重量:	825kg				
速度:	1.75m/s				
层站门:	18层/18站/18门				
服务楼层:	B1-F17				
基站:	1层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 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 三相五线制, 交流 380 伏 50 赫兹照明电源: 单相交流 220 伏 50 赫兹				
控制方式:	并联				
制作标准:	Q/RLDT-2020《电梯产品标准》				
井道尺寸(宽×深):	1900mm×2200mm				
机房尺寸(宽×深):	以现场实际为准				
井道总高:	以现场实际为准				
提升高度:	以现场实际为准				
顶层高度:	以现场实际为准				
底坑深度:	以现场实际为准				
轿厢内尺寸(宽×深):	以现场实际为准				
轿厢天花型号:	LM-220, 材质: 镜面不锈钢+发纹不锈钢+LED照明 轿内净高2400mm				
轿厢前、后、侧壁:	304发纹不锈钢(厚度1.5mm)				
轿厢门:					
轿厢地面:	PVC地板胶				
开门方式:	中分门				
开门尺寸:	800mm×2100mm				
轿厢位置指示器:	单色液晶显示				
轿厢操纵箱:	标准操纵箱(一体化操纵箱, 单色液晶显示)				
门套:	304发纹不锈钢小门套(厚度1.5mm)				
层(厅) 门:	304发纹不锈钢厅门(厚度1.5mm)				
召唤指示器:	标准外呼(层显按钮一体式, 单色液晶显示)				
标准功能:					
控制方式					
1.全集选控制运行	2.层高自测定功能	3.轿顶检修操作功能	4.轿内慢速运行功能	5.机房调试操作功能	
系统保护					
1.超速电气保护	2.超速机械保护	3.电动机空转保护	4.故障低速自救运行	5.故障自动存储	6.同步电梯磁极码静态测试
7.待机定期自检	8.电动机过载保护	9.故障自动检测	10.位置异常自动校正	11.抗电磁干扰	12.抱闸动作双安全检测
13.智能辅助制动功能	14.轿厢上行超速保护	15.电机节能控制功能	16.变频器自诊断功能		
安全通讯					
1.轿厢对讲机通讯功能	2.底坑对讲机通讯	3.电梯服务支援系统	4.轿顶对讲机通讯功能		
乘梯安全					
1.警铃报警功能	2.门过载保护功能	3.开门时间自动	4.超载保护功能	5.超载报警功能	6.运行次数显示

		控制					
7. 开门异常 自动选层	8. 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	9. 满载直驶运行	10. 开门时间自动调整	11. 智能光幕保护	12. 开关门时间异常保护		
13. 轿内超载指示	14. 厅外检修显示功能	15. 当前层轿内按钮重开门功能		16. 厅轿门旁路检测功能			
紧急应对							
1. 停电应急照明功能	2. 消防迫降功能	3. 停车在非门区报警					
舒适贴心							
1. 泊梯功能	2. 无呼 自返基站功能	3. 启动补偿功能	4. 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	5. 无效内指令自动消除	6. 召唤按钮粘死检出处理		
7. 门停止运行	8. 轿内照明 自动控制	9. 轿内通风 自动控制	10. 轿内误指令取消	11. 目的层按钮闪亮功能	12. 电梯休眠功能		
13. 高效运行控制功能	14. 轿内按钮灯点亮数量限制功能	15. 超载外召自恢复功能	16. 基站手动设定功能				
其他功能：							
1. 五方通话（机房至监控中心的线材线管及铺设工程 由用户负责） 2. 司机操作功能 3. 消防员专用功能 3. 轿门锁 4. 轿内误指令取消 5. 语音报站 6. 预留音视频电缆（机房至监控中心的线材线管及铺设工程 由用户负责） 7. 电动车识别功能（含摄像头） 8. 轿厢侧T89导轨 9. 铸铁对重 10. 角铁支架							
其他约定项目：	用户设置 350mm 高的混凝土圈梁，并在厅门门头设置 350mm 高（随井道宽度）的混凝土横梁，代替预埋件用拉爆螺栓 由厂家负责；井道壁厚≥200mm；底坑情况：悬空；钢牛腿由安装公司提供						
层门地坎：高强度硬质铝合金，啮合深度不小于15mm。							
轿厢地坎：高强度硬质铝合金。							

李强

马鸣